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RNIWEB HOLDINGS LIMITED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飛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令吉	千令吉
收益	4	57,857	78,867
銷售成本		(42,496)	(44,153)
毛利		15,361	34,714
其他收入淨額	5	621	7,44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64)	(5,266)
行政開支		(10,035)	(11,828)
利息收入		246	246
融資成本	6	(259)	(79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190	17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2,014	—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7	6,274	24,697
所得稅開支	8	(1,200)	(1,312)
期內溢利		5,074	23,38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配至損益的項目：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變現儲備		—	(187)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343	2,762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3	4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71)	—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305	2,62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379	26,00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令吉	千令吉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074	16,093
非控股權益		—	7,292
		<u>5,074</u>	<u>23,385</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379	18,714
非控股權益		—	7,292
		<u>6,379</u>	<u>26,006</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仙)	10	<u>0.91</u>	<u>2.8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8,955	19,910
使用權資產		9,865	8,093
無形資產		1,245	1,239
合營公司權益		8,574	6,383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1,153	930
遞延稅項資產		11	10
		<u>39,803</u>	<u>36,565</u>
流動資產			
存貨		30,503	30,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7,212	33,188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23	57
可收回即期稅項		218	406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1,964	6,09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334	28,265
		<u>100,254</u>	<u>98,22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3,879	16,990
合約負債		2,259	2,270
銀行借款	14	896	875
租賃負債		643	304
即期稅項負債		2,924	2,518
		<u>20,601</u>	<u>22,957</u>
流動資產淨值		<u>79,653</u>	<u>75,2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9,456</u>	<u>111,829</u>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4	8,083	8,311
租賃負債		4,504	3,028
遞延稅項負債		1,238	1,238
		<u>13,825</u>	<u>12,577</u>
資產淨值		<u>105,631</u>	<u>99,252</u>
權益			
股本	15	30,255	30,255
儲備		75,376	68,997
總權益		<u>105,631</u>	<u>99,25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令吉	股份溢價 千令吉	合併儲備 千令吉	匯兌儲備 千令吉	累計虧損 千令吉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權益 千令吉	非控股 權益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30,255	80,824	39,433	(2,889)	(51,973)	95,650	-	95,650
期內溢利	-	-	-	-	16,093	16,093	7,292	23,385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變現儲備	-	-	-	(75)	-	(75)	(112)	(187)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2,650	-	2,650	112	2,762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其他 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	46	-	46	-	46
全面收益總額	-	-	-	2,621	16,093	18,714	7,292	26,006
與擁有人的交易								
非控股權益收購的股份	-	-	-	-	-	-	6,288	6,288
產生自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13,580)	(13,58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	-	(7,292)	(7,29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u>30,255</u>	<u>80,824</u>	<u>39,433</u>	<u>(268)</u>	<u>(35,880)</u>	<u>114,364</u>	<u>-</u>	<u>114,364</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30,255	80,824	39,433	321	(51,581)	99,252	-	99,252
期內溢利	-	-	-	-	5,074	5,074	-	5,074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1,343	-	1,343	-	1,34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其他 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	33	-	33	-	3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 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	-	-	(71)	-	(71)	-	(71)
全面收益總額	-	-	-	1,305	5,074	6,379	-	6,37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u>30,255</u>	<u>80,824</u>	<u>39,433</u>	<u>1,626</u>	<u>(46,507)</u>	<u>105,631</u>	<u>-</u>	<u>105,63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附註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585)	5,6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07)	(2,8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198</u>	<u>(3,28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294)	(465)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32	19,605
匯率變動影響	<u>350</u>	<u>393</u>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9,888</u></u>	<u><u>19,533</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334	20,029
銀行透支	<u>(446)</u>	<u>(496)</u>
	<u><u>19,888</u></u>	<u><u>19,533</u></u>

14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起，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已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Lot 1883, Jalan KP9, Kg. Bharu Balako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Malaysia。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彈性紡織品、織帶及聚氯乙烯(「聚氯乙烯」)有關產品以及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本集團關閉零售店舖前從事服裝產品零售銷售。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PRG Holdings Berhad (「PRG Holdings」或「控股股東」)，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令吉即本公司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除另有所指外，所有價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令吉)。

除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相關部分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與二零二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標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引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作為首次採納者的附屬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中的費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優惠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	公平值計量的稅項

採納上述準則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銷售彈性紡織品以及織帶產品及聚氯乙烯有關產品業務，以及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本集團關閉零售店舖前從事服裝產品零售銷售。

本集團根據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已得出兩個可報告分部，概述如下：

- (i) 生產(「生產部門」)；及
- (ii) 零售(「零售部門」)。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概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另外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原因是主要營運決策人並非使用該資料來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間收益按銷售予外部客戶的同一水平定價，並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對銷。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生產 千令吉	零售 千令吉	其他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益	<u>57,719</u>	<u>-</u>	<u>138</u>	<u>57,857</u>
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6,484	(24)	(2,377)	4,083
利息收入	246	-	-	246
融資成本	(259)	-	-	(259)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扣除稅項	190	-	-	19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扣除稅項	<u>-</u>	<u>-</u>	<u>2,014</u>	<u>2,014</u>
除所得稅開支前 溢利／(虧損)	6,661	(24)	(363)	6,274
所得稅開支	<u>(1,200)</u>	<u>-</u>	<u>-</u>	<u>(1,200)</u>
期內溢利／(虧損)	5,461	(24)	(363)	5,074
非控股權益	<u>-</u>	<u>-</u>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u>5,461</u>	<u>(24)</u>	<u>(363)</u>	<u>5,074</u>
其他分部資料：				
攤銷及折舊	<u>(1,017)</u>	<u>-</u>	<u>-</u>	<u>(1,017)</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生產 千令吉	零售 千令吉	其他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益	<u>60,962</u>	<u>1,803</u>	<u>16,102</u>	<u>78,867</u>
業績				
經營溢利	8,827	10,285	5,956	25,068
利息收入	241	–	5	246
融資成本	(281)	(506)	(6)	(79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扣除稅項	<u>176</u>	<u>–</u>	<u>–</u>	<u>176</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8,963	9,779	5,955	24,697
所得稅開支	<u>(1,312)</u>	<u>–</u>	<u>–</u>	<u>(1,312)</u>
期內溢利	7,651	9,779	5,955	23,385
非控股權益	<u>–</u>	<u>–</u>	<u>(7,292)</u>	<u>(7,29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u>7,651</u>	<u>9,779</u>	<u>(1,337)</u>	<u>16,093</u>
其他分部資料：				
攤銷及折舊	(1,500)	(2,090)	(125)	(3,71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4,975)	(4,975)
租賃修訂－提早終止	8	11,103	–	11,111
撥回修復成本撥備	<u>–</u>	<u>712</u>	<u>–</u>	<u>712</u>

(b) 地區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的製造設施及銷售辦事處乃建基於馬來西亞、越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而零售業務則建基於新加坡共和國（「新加坡」）。

根據地區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按照衍生銷售交易的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亞太地區	40,606	64,267
歐洲	5,896	4,716
北美洲	10,446	9,257
其他	909	627
總計	<u>57,857</u>	<u>78,867</u>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來自個別客戶的收益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客戶A	7,821	*
客戶B	<u>7,963</u>	<u>*</u>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該等個別客戶的收益不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4.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收益明細		
彈性紡織品	18,879	14,885
織帶	24,080	28,016
其他生產產品	14,760	18,061
時裝服裝產品及配飾	–	1,803
其他	138	16,102
總計	<u>57,857</u>	<u>78,867</u>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有來自客戶的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外匯收益淨額		
— 已變現	306	121
— 未變現	247	233
佣金收入	42	4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4,9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4	–
租賃修訂—提早終止	–	11,111
撥回修復成本撥備	–	712
撥回一間聯營公司應付款項減值虧損	–	134
其他	2	71
總計	<u>621</u>	<u>7,448</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銀行透支利息	13	17
銀行借款利息	171	271
租賃負債利息	75	484
其他	—	21
總計	<u>259</u>	<u>793</u>

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核數師酬金	191	228
無形資產攤銷	2	4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5	1,3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0	1,932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4,9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4)	—
下列項目的利息收入：		
— 定期存款	(213)	(234)
— 銀行結餘	(33)	(12)
撇減無形資產	—	21
租賃修訂—提早終止	—	(11,11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2
撥回一間聯營公司應付款項減值虧損	—	(134)
撥回撇減存貨淨額	(105)	(2,032)
撥回修復成本撥備	—	(712)
計入下列項目的員工成本：		
— 銷售成本	6,967	6,819
—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	439
— 行政開支	<u>6,837</u>	<u>7,148</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即期稅項開支		
— 馬來西亞所得稅	594	855
— 海外所得稅	<u>606</u>	<u>569</u>
	1,200	1,424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u>-</u>	<u>(112)</u>
	<u>1,200</u>	<u>1,312</u>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馬來西亞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4%計算。

其他稅務機關的稅項開支按該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零令吉)。

10.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u>5,074</u>	<u>16,093</u>
股份數目		
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560,000,000</u>	<u>560,000,000</u>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為1.4百萬令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百萬令吉)。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貿易應收款項	25,406	22,346
減：減值虧損撥備	(2,971)	(2,876)
	<u>22,435</u>	<u>19,470</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325	10,229
應收貸款	3,452	3,489
	<u>37,212</u>	<u>33,188</u>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本集團一般授出的貿易信貸期介乎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其按原始發票金額確認，代表其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前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30日內	10,048	9,262
31至60日	4,500	4,978
61至90日	3,053	3,125
91至180日	761	1,220
180日以上	7,044	3,761
	<u>25,406</u>	<u>22,346</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貿易應付款項	5,169	5,781
應付票據	832	1,873
其他應付款項	7,878	9,336
	<u>13,879</u>	<u>16,990</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而本集團獲授的一般貿易信貸期介乎自發票日期起計一個月至三個月。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30日內	2,533	3,089
31至60日	2,254	2,934
61至90日	970	1,281
90日以上	244	350
	<u>6,001</u>	<u>7,654</u>

14.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定期貸款(有抵押)	8,533	8,753
銀行透支(有抵押)	446	433
	<u>8,979</u>	<u>9,186</u>
借款的還款情況如下：		
— 一年內	896	875
— 一年後但兩年內	467	458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510	1,482
— 五年後	6,106	6,371
	<u>8,979</u>	<u>9,186</u>
減：計入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896)</u>	<u>(875)</u>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u>8,083</u>	<u>8,311</u>

15. 股本

	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u>	<u>100,000</u>
	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金額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560,000</u>	<u>56,000</u>
		<u>30,255</u>

16. 關聯方交易

- (a)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與關聯方訂有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千令吉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Trunet (Vietnam) Co., Ltd.	合營公司	銷售貨品	375	399
		銷售服務	114	113
		採購材料	(30)	(43)
		已收／應收佣金	42	41
		租金收入	54	56
		已收股息	—	202
PRG Asset Holdings Sdn. Bhd.	關聯公司	銷售貨品	—	199

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磋商條款及條件進行。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GEM上市規則第20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指該等直接及間接地有權並負責規劃、指導及控制實體活動的人員，包括任何董事(無論執行董事或其他董事)。

各董事於本期間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千令吉
費用			161	183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23	1,166
酌情花紅			92	83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145	229
			<u>1,121</u>	<u>1,661</u>

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u>3,575</u>	<u>4,11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 生產部門

本集團是馬來西亞及越南歷史悠久的彈性紡織品及織帶製造商。產品於馬來西亞及越南製造及銷售，亦出口至超過30個國家，包括美國、英國、印度、印尼、澳洲、斯里蘭卡及巴基斯坦。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透過收購一間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涉足聚氯乙烯有關產品製造及銷售，該公司於香港及中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聚氯乙烯有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於本期間，來自生產部門的收益約為57.7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61.0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約3.3百萬令吉或5.4%。

於本期間，國內銷售及出口銷售分別約為生產部門總收益的40.1%及59.9%(二零二一年：43.2%及56.8%)。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亞太地區、歐洲及北美洲仍為本集團的主要出口國家。

於本期間，來自彈性紡織品、織帶及其他製品銷售的收益分別約為生產部門總收益的32.7%、41.7%及25.6%(二零二一年：24.4%、46.0%及29.6%)。

按產品劃分的表現載列如下：

(i) 彈性紡織品

於本期間，彈性紡織品的收益約為18.9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14.9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4.0百萬令吉或26.8%，主要由於本期間內來自亞太地區及北美洲客戶的銷量增加所致。

(ii) 織帶

於本期間，織帶的收益約為24.1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28.0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3.9百萬令吉或13.9%。此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來自亞太地區及北美洲客戶的傢俬織帶產品銷量減少所致。

(iii) 其他製品

於本期間，其他製品的收益約為14.7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18.1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3.4百萬令吉或18.8%，主要由於聚氯乙烯有關產品及膠帶產品的收益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所致。

(b) 零售部門

自二零二一年第二季以來，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加上邊境關閉，以致經營困難，故本集團新加坡零售店已關閉，零售部門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零售部門仍保留作比較用途。

(c) 其他

二零二一年同期的16.0百萬令吉收益來自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出售證券經紀業務(二零二二年：零令吉)。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57.9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78.9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21.0百萬令吉或26.6%。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與二零二一年同期相比，本期間出售證券經紀業務導致二零二一年同期的一次性收益為16.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零令吉)，以及由於織帶及其他製品銷售訂單減少，導致生產部門貢獻的收益減少。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乃源於生產部門，於本期間佔總收益約99.7%(二零二一年：77.3%)。

銷售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42.5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44.2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1.7百萬令吉或3.8%。銷售成本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不包括出售證券經紀業務導致的一次性收益16.0百萬令吉)。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15.4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34.7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19.3百萬令吉或55.6%，主要由於出售證券經紀業務導致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毛利為16.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零令吉)所致。

本集團毛利率由44.0%減少至26.6%，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同期出售證券經紀業務導致毛利率增加及零售部門關閉所致。撇除出售業務及關閉零售部門的影響，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毛利率為29.8%。毛利率仍然較低主要由於本期間原材料價格及製造間接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0.6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7.4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6.8百萬令吉或91.9%。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同期零售部門的一次性開支撥回11.7百萬令吉及出售從事證券經紀業務的附屬公司的一次性虧損5.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零令吉)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9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5.3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約3.4百萬令吉或64.2%。該減少的主要原因乃二零二一年第二季關閉新加坡零售店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出售證券經紀業務。因此，本期間零售部門及證券經紀業務並無產生銷售及分銷成本。此外，生產部門於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員工的薪金、間接用於生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其他雜項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10.0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11.8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1.8百萬令吉或15.3%。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同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出售證券經紀業務而產生行政開支2.7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零令吉)所致。該減少被本期間公司活動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所抵銷。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為5.1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23.4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約18.3百萬令吉或78.2%。該減少主要由於(i)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經營溢利為12.2百萬令吉，因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出售證券經紀附屬公司而產生(二零二二年：零令吉)；(ii)二零二一年同期零售部門的溢利為9.8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虧損0.02百萬令吉)；(iii)與二零二一年同期相比，生產部門於本期間貢獻的溢利減少2.2百萬令吉；及(iv)本期間公司活動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二零二一年：零令吉)所致。該等金額被本期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新收購聯營公司的分佔溢利約2.0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零令吉)及二零二一年同期確認的出售證券經紀附屬公司虧損5.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零令吉)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自成立以來，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開支需要主要通過股東權益、經營產生的現金、貿易融資及銀行貸款撥付。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現金(主要以美元(「美元」)、令吉、港元(「港元」)、越南盾(「越南盾」)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一般存放於銀行等金融機構。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美元及令吉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總權益約為105.6百萬令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3百萬令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9.7百萬令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3百萬令吉)，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9.9百萬令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百萬令吉)。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9.0百萬令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百萬令吉)。

本集團的定期貸款及銀行透支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利率分別介乎3.72%至7.89%及3.47%至7.64%。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本期間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4.9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倍)。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根據本集團的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可用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撥付其未來期間業務營運所需的營運資金。

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股息

董事會不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零令吉)。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一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本公司透過與拿督Ng Yan Cheng(「賣方」)訂立買賣協議(由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的補充協議補充，總代價為58,191,840.00港元(相當於約31,423,594.00令吉))，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Energy Solution Global Limited餘下62.75%權益。該決議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並已由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通過。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分別為16.0百萬令吉及15.8百萬令吉的永久業權土地、樓宇以及若干廠房及機器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予持牌銀行，以作為向本集團授出的信貸融資的擔保。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令吉)。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3.6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百萬令吉)。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520名僱員(二零二一年：536名僱員)。於本期間，僱員成本約為13.9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約14.4百萬令吉)。本集團將致力確保僱員的薪金水平與行業慣例及現行市況一致，且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而釐定。本公司亦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乃讓本公司向選定參與者批授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公司的貢獻提供的鼓勵或獎賞。

本集團立志與僱員共同發展壯大，願意投資於與工作相關的培訓及僱員的個人發展。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職位的需求及僱員的才能及興趣提供多元化在職培訓。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包括針對不同部門的有關管理技能及軟技能的專門培訓。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準則以評估僱員的表現及實施僱員的發展計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美元收益來自與國際公司進行的業務。本集團就結付採購額後的收入面臨美元淨額風險。儘管本集團採納令吉作為呈報貨幣，但部分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其他貨幣(如美元)計值。本集團不時就該等貨幣錄得淨額狀況。該等外匯結餘於各會計年度或期間末按其時的匯率重估，故可能產生匯兌收益或虧損。董事將不時諮詢往來銀行，以了解外匯的未來趨勢。由於董事認為美元兌令吉及越南盾或會出現升值，該升值對本集團有利，本集團謹慎監察外匯趨勢，並採取措施對沖外匯風險(如有需要)，包括訂立金融工具對沖，以減低風險。倘外匯趨勢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不利，本集團亦可能與客戶磋商提高產品的價格。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

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有關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標為提高我們在彈性紡織及織帶行業的市場份額，並繼續增強我們的競爭優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已決定將約13.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3百萬令吉)的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定義見下文)當中的約12.8百萬令吉(相當於約23.6百萬港元)的用途更改為(i)以現金代價8.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4.5百萬令吉)收購西牛證券有限公司(前稱暉日証券有限公司)(「西牛」)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及(ii)向西牛授出不超過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2.8百萬令吉)的定期貸款額度，並將由其用作營運資金。有關西牛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的公告中披露。

全球經濟一直面臨前所未有的重大挑戰，尤其是貿易戰及COVID-19疫情所帶來的該等挑戰。鑒於該等不可預見的情況，董事會已採取多項措施試圖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流動資金資源，並透過鞏固業務及／或出售未能持續發展的業務以提高其對股東的回報。儘管董事會一直以應有的謹慎、勤勉及責任推行上述業務計劃，惟全球政治、社會及經濟逆境已迅速蔓延至各行各業。經仔細評估當前市況及我們的風險承受能力後，董事會批准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向兩名獨立第三方買方以總代價8.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4.5百萬令吉)出售新拓展的證券經紀業務。董事會相信，出售事項可讓本集團專注於其現有業務，並在經濟不明朗的情況下保存資金及資源。

將上述業務目標與二零一七年十月股份發售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上市所得款項」)的預期用途與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進行比較的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資金來源	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業務進度
(i) 擴充產能	透過在越南興建新廠房及購置全新機器，擴充窄幅彈性織帶、彈性包紗及安全帶織帶的產能以迎合該等產品日益增加的需求。	上市所得款項約10.3百萬令吉(相當於18.9百萬港元)	—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已購置價值11.4百萬令吉用於生產窄幅彈性織帶、彈性包紗及安全帶織帶的機器。此外，本集團亦已升級價值0.8百萬令吉的若干膠帶機、防火及照明系統。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升級及／或取代價值1.4百萬令吉的安全帶織帶機器、織帶機及膠帶機。 — 由於在二零二零年出售PEWAV (VN)，故最初擬用於擴充PEWAV (VN)產能的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的一部分將重新分配至其他投資機會及／或其他產能。 — 本集團計劃升級染色機，以迎合日益增加的可焊接織帶需求。董事議決將來自(ii)及(iii)的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擴充產能。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資金來源	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業務進度
(ii)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提升企業資源計劃(「企業資源計劃」)系統	上市所得款項約1.1百萬令吉(相當於2.0百萬港元)	— 收購製造執行系統(「製造執行系統」)軟件以改進對我們生產系統的操作及控制。管理層正在評估製造執行系統軟件的表現並可能將其應用擴展至本集團其他業務營運。 — 經仔細考慮後，管理層決定將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餘額重新分配至擴充產能。
(iii) 進行西牛收購事項及授出信貸額度(附註)	收購西牛全部已發行股份；及本公司向西牛授出不超過5.0百萬港元(相當於2.8百萬令吉)的定期貸款額度，並將由其用作營運資金	上市所得款項約13.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3百萬令吉)	— 西牛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完成且其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出售。最初擬用作授出信貸額度的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將相應重新分配至擴充產能。

附註：招股章程並無說明所採取的業務策略。

除上述業務目標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亦涉足零售業務，並於二零一九年生產聚氯乙烯相關產品。有關本集團分部表現及業務計劃的詳情載於本節「業務回顧」一段。

倘若本集團業務策略的任何部分並無按計劃落實或進行，則董事將審慎評估情況，及只要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可能將擬用資金重新分配至本集團的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新項目及／或持有該等資金作短期計息存款。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本集團應就此應付的其他開支)約為35.6百萬港元(或按約1.00令吉兌1.84港元的匯率為19.3百萬令吉)。招股章程所述(及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公告所修訂)，該等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及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十七日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招股章程 所述上市 所得款項 的計劃用途		上市所得 款項的 重新分配 (附註(a))	重新分配 上市所得 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 款項的 實際用途 (附註(b))	的未動用 金額 (附註(c))	使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百萬令吉	百萬令吉	百萬令吉	百萬令吉	百萬令吉	
擴充產能	17.6	(7.3)	3.8	(13.6)	0.5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附註(d))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1.1	-	(1.0)	(0.1)	-	
為營運資金及 一般企業用途 提供資金	0.6	-	-	(0.6)	-	
收購西牛及 授出信貸額度	-	7.3	(2.8)	(4.5)	-	(附註(e))
	<u>19.3</u>	<u>-</u>	<u>-</u>	<u>(18.8)</u>	<u>0.5</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已決定將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當中的約13.5百萬港元(相等於約7.3百萬令吉)的用途更改為(i)西牛收購事項；以及(ii)本公司將向西牛提供不超過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2.8百萬令吉)的定期貸款。
- (b) 有關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業務進度的最新情況，請參閱本公告「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一節。
- (c) 未動用所得款項乃存入持牌銀行。
- (d) 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現時及未來業務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所得。
- (e) 西牛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完成，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批准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Delightful Grace Holdings Limited向兩名獨立第三方買方以總代價8.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4.5百萬令吉)出售Rich Day Global Limited。最初擬用作授出信貸額度的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擴充產能。

未來前景及展望

通脹高於預期(尤其於美國及歐洲主要經濟體)引發全球金融條件緊縮。在COVID-19爆發及封城下，中國的經濟放緩情況比預期惡劣，加上烏克蘭戰爭亦帶來進一步負面影響。因此，預計全球經濟將於本年度年下半年收縮。

供應鏈中斷加上材料成本上升仍為影響製造營運的主要挑戰。材料及勞動力短缺、持續的運輸問題亦使製造運營環境極具挑戰性。鑑於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在限制下繼續運營，重新審視市場需求及定價策略以及合理調整成本結構，以保持市場競爭力。

於受制裁國家的商業活動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未曾於被美國、歐盟、聯合國及澳洲法律定以若干經濟制裁的國家或地區(「**受制裁國家**」)或與名列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的特別指定國民及被禁人士名單或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所存置的其他受限制人士名單內的若干人士及實體(「**受制裁人士**」)訂立任何交易，而本集團相信有關交易會為本集團或其投資者帶來觸犯美國、歐盟、聯合國及澳洲的相關制裁法律法規(「**國際制裁**」)或成為國際制裁目標的風險。

為求持續監察及評估本集團業務及採取措施遵守本集團對聯交所作出的持續承諾(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及保障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就可能面臨的國際制裁風險採納下列措施及行動以監察及評估我們的業務活動：

- (i) 本集團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的職責為(其中包括)監察本集團管理層在管理主要風險時的活動，確保風險管理程序行之有效，並審閱風險管理策略、政策、風險承受能力及風險容忍度；
- (ii) 本集團將於釐定本集團是否應在受制裁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開展任何業務機會前評估制裁風險；及
- (iii) 當風險管理委員會認為必要時，本集團將於僱用在國際制裁事宜方面具備必要專長及經驗的外部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提供建議及意見。於本期間內，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無識別本集團承受任何制裁風險，而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有必要就此僱用外部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董事認為，有關風險管理措施及努力提供合理充足及有效的框架協助本集團識別和監察任何重大國際制裁風險，以保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明於管理及內部程序中擁有良好企業管治對於達致有效問責制的重要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為基礎。原則有關(其中包括)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職責及薪酬以及與股東保持溝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期間，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概無於本期間內或本期間結束時持續進行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安排、交易或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重大安排、交易或合約。

不競爭契據

誠如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競爭 — 控股股東作出的承諾」一節所披露，控股股東已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當中載列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的若干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

根據該等不競爭承諾，控股股東已(其中包括)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承諾於有關期間*任何時間，控股股東本身並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或受其控制的公司(不包括本集團)不會在馬來西亞、越南及／或本集團出售其產品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製造彈性紡織品、織帶及其他產品(包括橡膠帶及傢俬的金屬組件))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擁有或參與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上述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於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合夥人、代理或其他身份，亦不論是否為利潤、回報或其他)，或打算從事任何該等業務。

* 「有關期間」指從上市日期開始至以下較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就GEM上市規則而言，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不論單獨或作為整體)不再擁有(不論直接或間接)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30%的權益或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日期；及
- (b)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再於GEM或(如適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期。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確認書，確認其於本期間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且概無有關彼等遵守或執行不競爭契據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本公司及／或股東注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向本公司確認，經向控股股東作出有關合理查詢及審閱控股股東的確認書及／或彼等認為屬適宜的相關文件後，彼等概無發現任何情況導致其認為存在控股股東於本期間並未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

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之競爭權益

於本期間，除本集團成員公司所經營的業務外，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或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拿督Lua Choon Hann	實益擁有人	260,000股股份(L)	0.04%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股權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5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名稱	相聯法團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附註2)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4)
拿督Lim Heen Peok	PRG Holdings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8,800股股份(L)	0.03%
拿督Lua Choon Hann	PRG Holdings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2,322,800股股份(L)	7.51%
		配偶權益	300,000股股份(L) (附註3)	0.07%
Cheah Eng Chuan	PRG Holdings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00,000股股份(L)	0.23%

附註：

1. PRG Holdings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字母「L」指董事於PRG Holdings股份的好倉。
3. 拿督Lua Choon Hann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其配偶直接持有的PRG Holdings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股權百分比乃按PRG Holdings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429,857,221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另行知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6)
PRG Holdings (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	303,468,000股股份(L)	54.19%
詹嘉雯	實益擁有人	55,024,000股股份(L) (附註4)	9.82%
	配偶權益	6,312,000股股份(L) (附註5)	1.13%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PRG Holdings為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3. 執行董事拿督Lua Choon Hann為PRG Holdings的集團執行副主席。
4. 根據詹嘉雯提交的權益披露表，詹嘉雯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收購不多於55,024,000股股份。
5. 根據詹嘉雯提交的權益披露表，詹嘉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其配偶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股權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5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作為本身之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遜於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之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其於本期間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且並無不合規情況。

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遵照GEM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已採納經修訂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生效。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披露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審核程序。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分別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Lee Chee Leong。Ho Ming Ho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及其他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Lim Heen Peok

馬來西亞，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Lim Heen Peok(主席)及Ng Tzee Penn先生，執行董事為Cheah Eng Chuan先生、拿督Lua Choon Hann及Cheah Hanno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Lee Chee Leong。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內查閱。本公告亦將刊發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urniweb.com.my>。